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 第三七三回 法外推情恩准視殮 事後報案意圖雪冤

話說阜寧縣令姓顏名繼祖，山東人氏。是個兩榜出身，屢膺要缺，清白自持。而於這命案上，尤不肯齒莽從事，惟恐有冤抑等情。所以顏縣令沉吟良久，因望楊士興道：「爾子雖然中毒身亡，其中不無冤抑。據本縣察看，爾媳亦非兇惡之婦。本縣此時卻不能草草定案，即謂爾媳謀死親夫，必須帶回衙門徹底根究，才能定讞。爾子既已身死，爾可妥為收殮，本縣將原、被告一並帶往衙門審訊便了。」楊士興聽了這話，感激非常，因跪下求道：「求大老爺公斷，總期兒子含冤得白，大老爺便朱衣萬代了。」顏縣令點頭，正欲飭差將原、被告帶往，忽見吳氏跪下哭訴道：「小婦人求恩暫免帶往，俟丈夫收殮已畢，小婦人親視含殮，稍盡夫妻之道，然後再奉提聽審，按法處治。若此時便去，小婦人實在不忍。自小婦人嫁夫三月，丈夫就出外經營，一別三年，未克稍盡婦職。滿望此次回家，得遂借老初願。不料昨歸今死，此為小婦人意料之所不到，抑亦小婦人命該如此，猝失所夫。雖是不美之名，小婦人亦惟有一死報之，使地下人知我無他，小婦人縱死亦得瞑目。若竟捨此而去，即使仰邀冰鑿，小婦人並無謀害親夫情事，發放生還，那時小婦人雖有餘生，對於地下人多有負疚。所以求大老爺恩准親視含殮，趁此相對片時，聊當相伴。過此以往，須等大老爺治罪之後，未亡人伏法之時，才可得見於地下呢！」說罷痛哭不已。吳氏說了這一番話，不但吳氏自家痛哭，就是楊士興夫婦、吳有德夫婦，以及左右鄰舍，楊家本族人眾都哭起來。

就是顏縣令也不免涕淚滂沱，聞之酸鼻，因暗道：「這樣一個賢德婦人，說她謀害親夫，本縣實在不信。又何以屍身實係中毒身死，真令本縣難辦此案了。也罷，且准她親視含殮，再行帶往復訊便了。」心中想罷，因吩咐道：「姑念你一再哀求，從寬：著俟爾夫殮後，即行到署候訊。原告楊懷仁著暫行看管，一並候提。」顏縣令吩咐已畢，打道回衙。

這裡楊士興便請了許多人，進城制備棺木衣衾，諸事已妥畢，然後入殮。吳氏三番二次哭暈在地，那一種可慘情景，雖鐵石心腸人，也沒有不見此垂淚的。楊士興夫婦，吳有德夫婦，一是痛兒子死得不明不白，媳婦如此哀痛，又不象是她謀害的神情；一是痛女兒死了丈夫，還落個不美之名，免不得匍匐公堂，出乖露丑。大家俱有心事，也是哭個不了。又聽吳氏哭訴道：「我的親人呀！你把我拋得好苦！我擔不美之名，還是小事，究竟你因何而死？死得這不明不白，叫人好不傷心！」

但願你這不白之冤，早些兒申雪出來，你這不肖的妻子，就死也可瞑目。我的夫呀！你這魂靈兒須要有些靈驗才好哇！」一面訴，一面哭，真個哭得死去活來。吳有德夫婦也再三勸慰道：「我兒！你的心是唯天可表的，只要縣太爺斷明女婿究竟如何中毒，我兒就可落得個清白身子了。就便此時殉了節，終久是不明不白，也不知誰是誰非。在我看來，還是養著些精神，明日好去公堂上辯白的好。」吳有德夫妻勸說了一回，吳氏才算隱忍。此時已是天晚了，大家安歇一夜。吳氏雖然睡在鋪上，哪裡睡得著，卻又哭了一夜。次日，一早起來，兩隻眼睛已是紅腫合縫。大家也俱起身。吳氏垢面蓬頭，麻衣如雪，勉強吃了點飲食，度度正氣，便催著翁姑父母率領她進城，親自赴縣報到。楊士興夫婦、吳有德夫婦也不便拒卻，也就收拾預備出門。楊士興又在莊上僱了兩輛小車，給吳氏等人乘坐。吳氏又到太富靈前磕了兩個頭，哭訴了兩句，然後上車，直望城中而去。

不一會到了縣衙，由楊士興報到已畢。顏縣令知道，立刻傳諭：值日班好生看管，並將原告提到，聽候午堂審訊。差役答應下去。不一刻已至未末申初，額縣令升堂，書差衙役齊立兩旁。縣令命先帶原告楊懷仁聽審。差役即刻將楊懷仁提到跪下，望上叩了一個頭，說道：「姪孫被吳氏謀害身死不明，求大老爺申雪。」顏縣令問道：「爾說你姪孫被吳氏謀害，爾何以知其底細？」楊懷仁道：「小的居已死姪孫家間壁。□六日見姪孫作客歸來，好端端的一個人，為什麼過了一夜，就會身死？若說他因急病所致，又何以早不得病，遲不得病，偏在第一日回家，第二日就得病而死？天下哪有這樣的巧事？而況姪孫婦自從嫁與姪孫之後三月，姪孫便出外作客。平時見姪孫婦外似莊嚴，內實輕佻，難免毫無外遇。求大老爺嚴加審訊，必得其情，俾姪孫不至含冤莫白！」顏縣令道：「爾說姪孫係為爾孫婦謀害，爾能指出實據麼？」楊懷仁道：「小的不必再指實據，大老爺已驗得屍身肚腹青紫，委係中毒身亡，此即謀害的真憑實據。但求大老爺嚴訊，自能水落石出。」顏縣令道：「本縣看爾孫婦痛夫甚切，並無樂生怨死之意。恐怕爾姪孫並非爾孫婦害死，其中另有別情罷！」楊懷仁道：「大老爺明鑒。在大老爺已經驗得中毒，若非姪孫婦謀害，難道還是姪孫自己服毒以尋死嗎？再不然，父母將他害死？天下萬無此理。若謂自己服毒，姪孫在外經商，獲利甚厚，又無不了之事。今始歸來，正好敘天倫之樂，何以自尋死地呢？總求大老爺明察。」顏縣令道：「據爾所言，爾的姪孫定是爾孫婦謀害無疑了。本縣可有一事不明白，爾姪孫身死，何以他父母不來喊控，偏是爾前來代他申冤，這是什麼道理？」楊懷仁道：「大老爺明鑒。小人既為楊氏族長，是凡本族無論大小事件，理應小人出問，何能置身事外？而況堂姪痛子情深，已三番兩次欲自尋死地。小人見如此情形，姪孫已身死不明，何能眼見堂姪自覓死地，置之不問？又因堂姪委頓不出，特地囑托小人報案稟控。不平之事，外人尚可代庖，何況一族，又何況一族之長乎？大老爺未免錯怪小人了！」顏縣令被他搶白了一番，本待急欲申飭，又因他所說並非無理；而且楊大富實係中毒，不免有不實不盡之處，且待問明之後再作道理。因此暫為隱忍，不及中傷，當下說道：「爾且退下，帶楊士興問話。」楊懷仁答應，退下一旁。

差役將楊士興帶到，跪在下面。楊士興向上叩了一個頭。顏縣令問道：「爾子身死，據爾叔稟控：謂係爾媳謀害。在本縣看來，爾媳似非狠毒之人，未必下這毒手。究竟爾媳當爾子在外經商之時，有無流動情事？爾終日在家諒可知悉，爾不妨據實陳明，本縣令好代爾子申冤。」楊士興哭訴道：「若說兒子不在家，媳婦也不曾忤逆，也能操持家務，並沒有什麼不安之處。

不知為什麼兒子才回來，她就下此毒手，將兒子謀害死了。總求大老爺申冤！」顏縣令聽罷點點頭，又命退下，便叫帶吳氏聽審。畢竟問了什麼情形出來，且聽下回分解。